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101034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1010348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臺灣漁業經濟發展協會「漁村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
實施要點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灣漁業經濟發展協會111年10月19日台(111)漁經發字第11100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對旨揭獎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協會承辦人：陳美華；聯絡電話：(02)24622192分機6806或(02)24635901
- 三、檢附該協會原函影本及實施要點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
交
2022/10/27
13:55:05
文
章

